

惠州市民政局

〔B〕

惠市民政案〔2025〕25号

对惠州市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50194 号的答复

杨容康，刘根玲，肖连峰，李小丽，李文革，黄喜勇，蔡群辉，
陈惠丹，林木伟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《关于推进惠州市殡葬行业生命文化教育基地建设的建议》（建议第 20250194 号）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惠州市深入贯彻落实民政部《关于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》中“加强生命文化教育，培育现代殡葬新理念”的要求，积极响应广东省“十四五”规划关于“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，推动民生保障高质量发展”的部署，将“绿色殡葬”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殡葬事业改革框架。我市以《惠州市殡葬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为核心政策依据，明确提出了构建惠民、绿色、文明殡葬体系的目标，着力推动殡葬服务与生命文化教育深度融合。

在具体实践中，我市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，弘扬殡葬文明新风尚，持续深化节地生态安葬改革。2025年4月26日，全市4个殡仪馆同步举行绿色生态集体树葬活动，为300多位逝者举办绿色生态集体树葬活动。2012年以来全市参与树葬、海葬等生态安葬的逝者有3300多名。现全市各殡仪馆均建有树葬区，在大亚湾建成海葬纪念碑。博罗县罗浮净土人文纪念公园已建成集人文纪念、生命教育于一体的一一岭南殡葬文化体验综合平台，园区创新打造“人生博物馆”“生命讲习所”等功能区，为强化公众参与，基地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生命意义、孝道文化、生态环保等主题教育活动，有效发挥了殡葬设施在生命文化传承与教育方面的独特作用。

二、下步计划

下来，我市将进一步整合资源，深化生命文化教育载体建设。

（一）深化教育载体建设与功能拓展。一是拓展殡仪馆公众开放日机制。让市民走进来近距离感受专业化、人性化的殡葬服务的流程，获得更全面、更清晰的政策信息，传递厚养礼葬、绿色生态的现代殡葬理念。二是推广罗浮净土“文化旅游+生命教育”模式。在清明、重阳等节点增设青少年专场活动，开发“生命叙事”互动课程，强化公众对生命价值的认知。三是改造升级市殡仪馆树葬区，融入草坪葬、花坛葬等多种生态节地葬模式，建成集树葬、安葬服务、文化传承、生命教育于一体的人文生态纪念园，进一步弘扬尊重生命、绿色文明的殡葬新风。四是构建

全域教育基地网络。以罗浮净土为核心节点，联动各殡仪馆树葬区及海葬纪念碑，打造“1+N”生命文化教育矩阵。推动基地资源互联共享，通过预约平台开放研学路线定制功能，优先纳入中小学校社会实践体系，扩大覆盖面。五是联合市红十字会打造遗体捐献纪念园，依托现有墓园景观嵌入刻录捐献者姓名的“生命之墙”，建成集静穆性与人文仪式感于一体的生命教育基地。通过线上纪念墙与实体碑联动、清明公祭等活动，构建启迪公众积极参与和奉献的文明载体。

（二）推动生命文化教育融入国民教育体系。一是纳入青少年素质教育，探索在全市中小学开展生命文化教育试点，通过主题班会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，引导青少年树立尊重生命、理解生命、绿色殡葬的理念，推动生命文化教育“进课堂、进教材、进实践”。二是推动特色专业课程体系建设，市属高职院校开设殡葬行业相关特色课程，将生命教育、伦理哲学、民俗文化等融入教学体系，培养兼具专业技能与人文素养的复合型人才。鼓励院校与殡葬服务机构共建实践教学基地，通过案例教学、跟岗实习等方式，提升学生的行业认知与职业适应能力。三是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。推动院校与殡葬服务机构、文化创意企业建立产教融合共同体，围绕教育基地建设需求，共同开发课程资源、设计实践项目、开展课题研究。支持在文化创意、市场营销等专业增设相关课程模块，培养跨界融合人才，促进“产学研用”一体化发展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你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潘松，0752-2892136)